

武汉市新洲区民政局文件

新民政字〔2025〕12号

A

武汉市新洲区民政局 关于对区政协六届四次会议 第117号提案的答复

洪自尊委员：

您提出的关于推进我区基层社区老年人幸福食堂建设提案收悉，感谢您对我区养老服务工作的关注和支持，现就您提出的建议答复如下：

一、完善体系，合理布局

近年来，我区高度重视养老服务工作，已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加强社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。其中包括加大对社区养老服务的投入，推动街道养老服务综合体、社区老年人服务中

心、农村老年人互助照料活动中心提档升级等设施的建设与运营。引入社会力量参与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运营管理，为老年人提供多样化、个性化的服务。每个社区老年人服务中心、提档升级的农村养老服务设施等均设置了厨房配餐间，可以为有需要的老年人提供助餐服务。目前全区城乡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覆盖率达100%。

二、以点带面，试点先行

新洲区民政局针对人口密集的邾城街道，开展需求调查、资金测算、点位踏勘等工作，采取“1+N”方式，建设了4个社区幸福食堂，1个幸福食堂覆盖6个社区。进一步提升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供给能力，解决老年人吃饭难问题。邾城街祥燕社区老年幸福食堂成功试点，凭借优化的菜品、优惠的价格、优质的服务、优良的口碑，成了辖区老人网红打卡点。邾城街文化社区（北街菜场）店、幸福社区（城北）店、凤凰台社区（交警大队）店也如期开业，在24个社区老年人服务中心设置供餐点，实现邾城地区老年助餐服务全覆盖。自开业至今，幸福食堂为60岁及以上老年人提供助餐服务7万多人次，得到社会老年人的一致好评。新洲区老年助餐服务典型案例多次被湖北日报、武汉极目新闻等多家媒体报道，社会反响很好。

三、连锁运营，全区覆盖

2025年，新洲区将老年人幸福食堂建设列入了民生实事，全区建设15个社区幸福食堂，老年助餐服务全覆盖。目前已全部完成了项目选址，其中邾城街4个幸福食堂已经

建成，并投入使用，3个幸福食堂已动工，分别是旧街街、李集街和徐古街。15个幸福食堂预计2025年10月份全面建成并投入使用。建成后，新洲区60岁以上老年人可携带老年证、身份证件，到就近“幸福食堂”网点登记注册消费。

四、价格亲民，服务暖心

社区幸福食堂为60岁及以上老年人提供了早餐4元、午餐7元、晚餐7元，丰富餐打7折的暖心价。对享受特殊困难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的老年人，可用补贴全额支付餐费，目前已实现全市一卡通刷卡支付。对行动不便的失能老年人，提供送餐上门。

五、多方筹措，争取补贴

我区采用“民办公助”方式和“个人出一点、企业让一点、政府补一点、集体添一点、社会捐一点”的多元筹资机制，为幸福食堂争取补贴。结合外地考察学习和借鉴武汉市其他区的经验，经局党组多次研究和讨论，计划按照早餐1元、中餐和晚餐各2元的标准给予运营补贴，全年补贴不超过18万元，该方案正在报区领导和区财政局审批。

六、资源整合，共治共享

目前社区幸福食堂很受老百姓的欢迎，但如何保障幸福食堂持续稳定运营，这是也值得深思的问题。一是加强宣传，通过街道、社区（村）加大对幸福食堂的宣传力度，提高知晓率；二是摸底调查，摸清有助餐需求的老年人底数，精准服务；三是链接资源，引导社会力量参与老年助餐服务，发动爱心企业、乡贤人士等为幸福食堂捐款捐物，发动志愿者

为幸福食堂送餐助餐等；四是在服务好老人的前提下，拓展服务对象，面向社会人群提供助餐服务，从而降低幸福食堂的运营成本，实现良性运营。

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！希望以后多提宝贵建议！



分管领导：舒红建

联系电话：027-89360153

经办人：王寿元

联系电话：027-86933339

邮政编码：430400

抄送：区政协提案委、区人民政府办公室。

武汉市新洲区民政局办公室

2025年8月12日印发